

梅雨来临，上海交警提醒：

非机动车加装遮雨『神器』危险且违法



梅雨到来，加装着雨棚、雨伞的非机动车再现街头。上海交警提醒，此类加装行为，不仅违法，而且相当危险。从遮风挡雨的“神器”，“变身”引发交通事故的“凶器”，只需一瞬间。上海交警建议，遇到下雨天，市民朋友可尽量选择搭乘公共交通出行。全市交管部门也将持续对非机动车加装雨棚等非法改装违法行为进行整治，确保市民安全文明出行。

“雨棚”版非机动车引担忧

自6月18日起，上海正式入梅。连日来，连绵不断的阴雨天气，为市民出行带来了不便。一些上海市民发现，加装了雨伞、雨棚、挡风罩等设备的电瓶车又出现在了上海街头。这些颇为显眼的电瓶车“挡雨”神器，让市民陷入疑惑。

6月14日，一位上海IP的微博网友，发图文帖提醒：“电瓶车上装着这种伞，车速很快的情况下，非常危险。”

6月15日，记者趁阴雨天气在路口观察发现，或许是为了迎接梅雨季的到来，非机动车车流中，时不时地夹杂着几辆安装了雨伞或雨棚的车辆。

这些被安装在非机动车上的遮雨设备样式繁多，其中，既有由金属制伞柄和伞骨构成的大型雨伞，也有塑料材质半包结构的雨棚、安装在车头前的挡风板等。

在车流中，这些加装了遮雨设备的电瓶车要比其他电瓶车明显更宽或更高。或许是因为使用频率的原因，在加装雨棚的非机动车驾驶员中，骑手小哥占比不少。

等车期间，一位非机动车车主告诉记者，这些雨棚安装非常方便，不需要找专门的安装店铺，“网上就可以买到”。

加装行为危险且违法

在一些非机动车驾驶员看来，遮阳伞、雨棚等防暑挡雨“神器”的出现，大幅地提升了他们的出行体验。甚至有驾驶员认为，对于电瓶车雨棚安全性的担忧，有些杞人忧天。

对此，浦东公安分局交通管理支队一大队东方明珠中队女警朱丹妮告诉记者，擅自为非机动车辆加装雨棚、遮阳伞，是我国法律明令禁止的违法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明文规定：

“非机动车的外形尺寸、质量、制动器、车铃和夜间反光装置，应当符合非机动车安全技术标

准。”非机动车载物时，“高度从地面起不得超过1.5米，宽度左右各不得超出车把0.15米，长度前端不得超出车轮，后端不得超出车身0.3米”。

此外，在本市针对非机动车管理的地方性法规中，也有对加装雨棚行为的明文禁止性规定。

《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二条第二款明确：任何单位和个人禁止“在非机动车上加装蓄电池、电动机等动力装置，加装座位、伞具、车篷（厢）、高分贝音响”。

朱丹妮告诉记者，无论是对于非机动车驾驶员还是其他路面行驶者来说，被擅自加装在非机动车上的雨棚、遮阳伞，都存在着极大的安全隐患。“加装行为会增加行驶的阻力，影响车辆的稳定性，容易导致侧翻，引发交通事故。”

实际上，近年来，因为非机动车加装雨棚、遮阳伞等装置，引发的交通事故有很多。2023年8月，安徽省芜湖市就发生了一起因电瓶车加装雨棚而导致的恶性事故。在该事故中，非机动车驾驶员曹某加装在非机动车上的雨棚左前部，刮擦到前方行人朱某手里的伞，致使朱某摔倒在地，当日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经当地交警认定，非机动车驾驶员曹某在事故中负全部责任。

“此类行为一旦被发现，我们会责令整改并处罚。”朱丹妮说。为了减少事故，除了及时制止违法行为之外，朱丹妮所在的明珠中队，还会主动走进外卖快递点，开展“雨棚危害”微宣讲，提升外卖小哥等高频电动车使用者的安全意识。

“建议大家下雨天还是尽量选择公共交通出行。”朱丹妮说。

莫让“神器”成“凶器”

值得一提的是，有驾驶员透露，其加装电瓶车上的雨具，是在购物平台上购买的，这些“神器”

安装起来非常简单。

记者搜索购物平台发现，正如这位市民所述，尽管加装雨具是法律所明令禁止的行为，但只需稍稍搜索，就可以在购物平台上，看到大量的电瓶车避雨、遮阳、挡风“神器”。这些商品，甚至打出了“安全”字样，作为产品的卖点。

在一款销售量超过10万的半包式的电瓶车挡雨棚的产品名中，商家就把“可拆安全雨伞”加在了自己的商品名中，这款产品声称，相对于其他同类产品，自己的产品采用了“实心铁支架”，产品进行了“加大加宽”，且“高度可调节”。这些句句违反了道路交通安全相关管理规定的描述，摇身一变，成了商家们口中“安全”的代名词。

朱丹妮告诉记者，实际上，无论是雨篷、遮阳伞、挡风板还是更为常见的大型车用式挡风雨衣，都存在着安全隐患。非机动车骑行者雨天、高温天出行最安全的方式，应为驾驶员自己身着雨衣、防晒衣等功能性衣物。

这已不是第一次，有部分不良商家故意混淆消费者对安全的认知，让消费者不知不觉在花哨的广告词影响下，跌入了安全的陷阱。

在机动车领域，此类现象已经发生多次。从可以插在安全带扣上阻止车辆报警的“安全带神器”，到最近几年涌现的，能干扰车机功能的所谓“智驾神器”。此类打着提升驾驶员出行体验旗号却实际无视驾驶者生命安全，兜售非法改装“神器”的现象，为交通管理带来了沉重的负担。

因此，在管理非法改装的道路上，除了需提升驾驶员自身的安全意识外，源头治理同样必不可少。莫让“神器”成“凶器”，莫让驾驶员们对便捷的追求，成为误入危险歧途的诱因。

晨报记者 张益维 摄影报道

